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3-005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现对该公告部分内容补充披露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4,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公司稳利23JG3010期结构性存款

现金管理期限：3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77)。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理财产品, 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 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8号)核准,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5,446,428股, 每股面值1元, 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48元。本次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7,999,997.44元, 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682,557.13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2,317,440.31元。该项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并于2022年9月8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验字(2022)011005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的原因

目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计划有序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的部分项目周期较长且过程中募集资金分阶段投入, 导致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在不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增加投资收益。

2、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任一单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额度可由公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范围：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做其他用途。

4、现金管理期限：自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公司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6、决策程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7、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有关进展情况。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稳利 23JG3010 期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公司稳利 23JG3010 期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3301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产品到息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投资兑付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本产品保底收益率 1.30%，浮动收益率为 0%或 1.45%（中档浮动收益率）或 1.65%（高档浮动收益率）。

（2）投资对象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制度要求，制定《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现金管理的人员配备、账户及资金管理制度、决策程序、报告制度、内部控制及风险监控管理措施等方面予以规定；

2、公司会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

5、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现金管理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2年10月19日	郑杨	2,935,208.04	金融服务业务	否

2、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1.57%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8.18%
3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9.47%
4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6.01%
5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5%
6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H	4.33%
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2%
8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5%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2%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度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25,347
资产净额	692,017
营业收入	143,680
净利润	40,462

（三）与公司的关系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在不改变公司募集资金项

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要求，满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任一单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属公司）任一单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其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也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事项之独立董事意见；
- 4、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绿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